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- (二)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 开本次会议的通知。
- (三)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采取"传真表决"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。
- (四)公司董事长贾锐军先生、董事于明洪先生和董事董军女士 因在上海机场(集团)有限公司任职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》有关规定回避以下议案表决外,其余董事通过传真方式进行 了议案表决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下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, 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:

- 1、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- 2、关于公司参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

根据业务发展需要,同意公司参股公司上海机场贵宾服务有限公 司采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方式,将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2,000 万元。

- (二)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以上议案未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, 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 - 1、同意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
 - 2、同意关于公司参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
 - 三、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函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